

霍邱县经济和信息化局

霍邱县经信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工业园区建设的 建议议案办理情况的答复函

范后杰代表：

您在霍邱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优化工业园区建设的建议议案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为加快我县小微企业园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优化小微企业园建设，给予小微企业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，我县目前采取了以下措施：

（一）加大公共服务供给。以小微企业园为对象常态化开展“四送一服”专项行动，加大政策推送、银企对接、产学研对接、人力资源、税务等涉企服务力度。支持有条件的小微企业园建设公共服务平台或引进专业服务机构，为入园企业提供商务办公、金融服务、技术开发、产品检测认证、法律、信息咨询、人才培养、仓储物流、政策性融资担保等公共服务。

（二）优化行政审批服务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鼓励实施政务服务向小微企业园下沉前移，提供“帮办制”“一站式”服务。严格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和“一码运转、一窗受理、一网通办”制度，协同办理规划建设、用地、消防、能评、环评、

水土保持等手续。推行以小微企业园为单位统一开展“区域能评+环评+水土保持方案”，对符合条件的入园项目和企业实行简易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加大财税扶持。将小微企业园建设项目按照工业项目纳入招商引资政策扶持，依据市级小微企业园绩效评价结果，制定差别化的财政和资源要素配置政策。对于在市级小微企业园绩效评价中评价为优秀、良好等次的小微企业园，县从工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中分别给予50万、20万元奖补，并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级、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；被认定为国家级、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的小微企业园，在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奖补基础上，县从工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中再分别给予等额奖补。

（四）建立协同推进机制。在县工业富县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建立小微企业园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机制。坚持统筹协调与属地管理结合，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，明确分工，统筹做好小微企业园的规划、建设、管理和政策落实等工作。

感谢您对霍邱工业发展工作的关心，欢迎今后对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或建议。

办复类别：A类

联系人：霍邱县经信局 王鑫

电 话：0564-6034886



抄送：县人大办、县政府办